

##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补充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达科技”、“上市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公告披露了《关于收购四川汇友电气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拟以现金方式受让控股股东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达集团”）所持四川汇友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收到运达集团出具的《关于对汇友电气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的补充承诺函》，就汇友电气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事宜作出补充承诺如下：

汇友电气的应收账款中应收广州铁路（集团）公司沪昆线扩能改造工程建设指挥部的款项的具体情况为：

欠款方名称	金额（元）	形成时间	账龄	逾期情况	与标的公司、运达集团、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沪昆线扩能改造工程建设指挥部	5,167,200	2013年10月与2015年6月	3到4年(348万元)与5年以上(168.72万元)	已按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广铁自筹资金项目，与客户积极沟通落实回款安排	否

就该笔应收账款5,167,200元，运达科技有权向运达集团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即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对价的40%）时予以扣除。在汇友电气收回部分或全部前述应收账款之后，运达科技再向运达集团支付与汇友电气已收回的部分或全部前述应收账款相同金额的股权转让对价款。

本承诺函自运达集团盖章后不可撤销，并对运达集团具有约束力。

特此公告。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4日